附表：　　（※聲請公示催告應附繕本一件，並於法院遞狀後轉送付款銀行）

編號	發票人	付款人（銀行名稱）	發票日	票面金額（新台幣）	票據號碼	受款人
	超凡旅行社有限公司	華南銀行平鎮頂分行	115/8/27	新台幣 170,000 元	TD249598	
				元		
				元		
				元		